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家事調解委員專業研習計畫(附件 1)

一、目的：為增進本院家事調解委員專業調解能力及家事法律知識，爰依「法院設置家事調解委員辦法」第 5 條規定，辦理專業研習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灣彰化地方法院

三、時間：111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

四、地點：彰化地方法院 8 樓會議室

五、連絡人：彭月美書記官

六、實施對象：

1.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家事調解委員（優先報名）。
2. 其他法院家事調解委員。
3. 有興趣加入家事調解領域之社工師、心理師、精神科及兒童發展科醫師、律師、大學相關科系教授及其他相關專業人員。

七、人數上限：70 人

八、活動流程：

日期	9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
08：45~09：00	上午報到
09：00~09：10	致詞
09：10~12：00	各類型事件調解應特別注意之事項及調解筆錄常見之爭議內容 王法官美惠 彰化地方法院少年及家事庭
12：00~12：20	綜合座談 主持人：黃庭長楹榆 彰化地方法院少年及家事庭庭長
12：20~13：45	意見交流及午餐時間
13：45~14：00	下午報到
14：10~17：00	家庭如何塑造人 鄭醫師怡君 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精神科
17:00	賦歸